行政相对人名称	行政相对人代码 _1(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行政处罚决定 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处罚类别	处罚内容	没收违法所得、没 收非法财物的金额 (万元)	处罚决定日 期	处罚有效期	公示截止期	处罚机关	处罚机关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
宁夏东越铸造有限公司	91640221MA76J7W 95P	平自然资源( 规)行决字( 2024)第6号	违反了《中华 人民共和国城 乡规划法》第一 四十条、四十 三条之规定	宁夏东越铸造有限公司 在平罗工业园区(太西园)41-2A#地块擅自占 用国有建设用地5202.6 ㎡(合7-8亩),硬化地 坪面积3760.63㎡,未办 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证,擅自开工建设, 巨构成违法建设,严重违 反规划要求的事实	依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城乡章第四 第次章第次 中族, 各及宁自然实 市政自治职民权 事 大皇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没收违法所得	宁夏东越铸造有限公司在平罗工 业园区(太西园)41-24#地块擅 自占用国有建设用地5202.6m' (合7.8亩),硬化地坪面积 3760.63m',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擅自开工建设,到要求的 事实,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 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行政职级 事项裁量基准规定,依据北京中城 博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违法 硬化地坪资产评估报告评估价 10.2665万元进行全额没收 10.2665万元进行全额没收	10.2665	2024/05/20	2024/11/20	2027/05/20	平罗县自然 资源局	11640221MB15 32113A
宁夏东越铸造有限 公司	91640221MA76J7W 95P	平自然资行处 字(2024)第 08号	《中华人民共 和国土地管理 法》第二条第 三款	宁夏东越铸造有限公司 未经批准于2020年7月擅 自占用平罗县工业园区 (太西园)国有建设用 地3760.63平方米,用万 场地硬化。其行为边后 页《中华人民共和国土 地管理法》第二条第三 款之规定,属未批先 建、非法占地	共和国土地管理 法》第七十七 条,参照宁夏 然资源厅印发《 自然资源行政处 罚裁量办法》的	罚款	1、责令将非法占用的土地退还至平罗县工业园区管委会; 2、对非法占用的3760.63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按摩平方米3元处罚, 计人民币3760.63*3元/m²=11282.00元。	0	2024/05/15	2024/11/15	2027/05/15	平罗县自然 资源局	11640221MB15 32113A